## 國立中央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報名費優待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		身分證號				
報考專班				組別				
身分別	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 □特殊境遇家庭 □原住民							
連絡電話								
應附證明文件 (所繳證件不予 退還)	身分別證明文件		中證明	文件如未	特殊境 證明(資 公文)景 身分證終	資格認定 ※本    施一編號   登統一編	原住民 戶口名簿或戶 籍謄本影本(須 註明「原住民 字樣) 且在報名截止 虎,或有部分隱, 件影本。	· 一 日
申請方式及注意事項	<ol> <li>申請優待以1個專班組為限。</li> <li>請於報名期間至報名系統取得繳款帳號,切勿先行繳費,並將「報名費優待申請表」及「證明文件」傳真至本校招生組審查(03-4223474),待招生組通知審查結果。</li> <li>凡未依規定繳交證明文件,或所繳交文件不符規定,其報名費不予優待,事後亦不接受補件。</li> <li>低收入戶證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(非清寒證明)、特殊境遇家庭證明(資格認定公文)係指各地方政府或其依規定授權鄉鎮市區公所開具。</li> <li>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之考生,請務必於報名期限內繳交減免後報名費餘款,未於報名期限內完成繳費者,一律不得要求補救措施。</li> </ol>							